

附陸軍大學校編制表

校											區分	
校	教	副	副	秘	軍	軍	軍	軍	軍	司	書	同
長	長	官	官	書	需	需	醫	醫	醫	藥	記	書
中	少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上)	(中)	(中)	(中)	(上)	(中)	(中)	(中)	(中)	(中)	(上)	(中)	(少)
將	將	校	校	校	校	校	校	校	校	尉	尉	尉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員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馬	馬	馬	馬	馬	馬	馬	馬	馬	馬	馬	馬	馬
乘	乘	乘	乘	乘	乘	乘	乘	乘	乘	乘	乘	乘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備	備	備	備	備	備	備	備	備	備	備	備	備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秘書處二	軍需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副官處二	軍需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軍醫處二

法 律 案

9000821040401.xef

本

衛兵排長	中(少)尉	一
衛兵軍士	上(中)士	四
衛兵	上等兵	二〇
司號長	准尉	一
軍需軍士	上(中)士	四
看護軍士	上(中)士	二
傳達軍士	上(中)士	一
號兵	上等兵	六
看護兵	上等兵	六
傳達兵	上等兵	一〇
公役	中下士	七七
公役	上等兵	三〇
公役	(一)等兵	二六
公役	(二)等兵	〇七
伙夫目	同上(一)(二)等兵	二〇
伙夫目	同上(一)等兵	二

教							部				
教育副官	教官	兵學教官	補助教官	聘任兵學教官	副主任	主任	計				雜役
少中	同	中上少	上少		上(少將)校	少將	馬	士兵夫役	司書	官佐	同一(二)等兵
校	校	校將	校將		一	一	匹	一七五	一〇	二八	三〇
一	一五	三六	四	四							
二		一四	四	四							
	第一年九員 第二年十五員 第三年十五員	第一年十四員至二十二員 第二年廿八員至卅六員 第三年廿八員至卅六員 內含海空軍主任教官第一年各一員 第二年各二員 第三年各三員	每聘任兵學教官一員 附補助教官一員 以補翻譯之不足 並培養將來代替外國教官之用		由上校副官兼任	兼任兵學研究會主任					講堂七 清潔七 擔水六 物品庫二 講義室二 圖書二 標本二 儀器二

編		處						務			
副 主 任 上 (少將) 校	主 任 少 將	計				工 匠 同中上 下(上等兵)	印 刷 工 長 准(上士) 尉	司 書 准(少) 尉	圖 書 管 理 員 中(上) 尉	印 刷 管 理 員 中(上) 尉	繪 圖 員 同 少中上 尉
		馬	印 刷 工 匠	司 書	官 佐						
一	一	二五	四〇	一八	六九	四〇	一八	一	一	二	
由編譯官一人兼任						鉛印工目一人石印工目一人裝訂工目一人鑄字工目一人工匠三十六人	主任室一 教育副官室一 印刷管理室十六				

騎				處				譯			
獸醫	厩務官	獸醫官	助教	計				司書	繪圖員	副官	編譯官
准(少)尉	中上(少)尉	少校	中上(上)尉尉	少中(中上)校	馬匹	司書	官佐	准(少)尉	中(上)尉	中(少)校	少中上校
一	一	一	一一	二一	八	四	二三	四	一	一	二〇
	一	一	二	三						一	六

學 兵		處										
兵學教官	主任	計				馬 匹	馬 夫	鞍 工	掌 工	馬 目	司 書	獸 醫
		馬 匹	士 兵 夫	司 書	官 佐							
中上少	少	馬 匹	士 兵 夫	司 書	官 佐	上 等 (一 二 等 兵)	上 上 (中 下 等 兵)	上 上 (中 下 等 兵)	上 中 (下 等 兵)	准 (少 尉)	兵 上 等 兵	四
校將	將	七	五 八	一	九	四 六	二	二	四	一		
四	一											
由教務處兵學教官兼任	由教務處主任兼任											

					學 員	會 究 研						
總 計						計	馬 匹	司 書	研 究 員	官 佐	准 尉 (少)	副 官 少 (上尉) 校
馬	士 兵 夫 役	印 刷 工 匠	司 書	研 究 會 及 學 員	官 佐							
一四七	二二三	四〇	三五	九五	一三〇	一五	二	一五	一	二	一	一五
					八〇	八〇						一五

記	附
	<p>一 教官係按每年招考新班擬定</p> <p>二 每週授課係以三十小時每日以五堂每堂以一小時計算</p> <p>三 戰術應分四班教授</p> <p>四 各門課目爲分兩班教授則所需教官即以最大數目聘任</p>